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 部门系统整体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填报人：罗永芳

联系电话：0755-89263246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号）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以下简称“葵涌办事处”）组织评价小组收集并汇总分析葵涌办事处基层预算单位基础数据及过程材料，形成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宣传和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委和政府的决议、决定、命令、指示，团结组织党员、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街道所担负的任务。

2.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

3.认真抓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切实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4.贯彻党管干部原则，按照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设，完善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从严监督管理干部。贯彻党管人才原则，按照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5.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统筹社区发展、实施公共管理、组织公共服务、动员社会参与，推动社区共建共享、共驻共治和居民自治。对辖区内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提出建议。

6.联系辖区内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组织开展活动，反映代表、委员和群众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上级交办的监督、选举以及其他工作。

7.统筹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及人民武装等组织，支持和保证街道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

8.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9.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统一战线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社区法治建设，做好法律法规、社会公德等宣传，凝聚共识和力量，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0.密切联系群众，建立健全群众工作机制，认真落实街道领导干部直接服务联系群众等制度。以群众利益和需求为导向，加强民生保障，优化社区公共服务体系。

11.负责公共服务工作，承担人民武装、“双拥”、社会救济、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社区建设、居民自治、劳动管理、

就业服务、卫生健康、养老助残、文化体育等工作。

12.负责综合治理工作，组织实施平安建设工作，做好司法、信访、劳动关系协调、出租屋管理、网格管理等工作。

13.负责应急管理工作，做好防灾减灾、安全生产、森林防火、“三防”等工作。协助做好救灾救援、消防、食药安全监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公共安全工作。

14.负责城市建设工作，承担住房保障、物业管理工作，参与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按照职责权限，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统筹做好水务管理工作，贯彻落实河长、湖长制，协助做好水污染防治、工程建设等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做好海洋渔业工作。

15.负责经济服务工作，优化辖区营商环境，做好企业服务、统计、对口帮扶等工作。负责集体资产监督管理。

16.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有关规定承担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规划土地监察、安全生产执法、劳动监察执法等工作。统筹做好市容环境管理等工作。按照职责权限，做好农业、林业管理工作。

17.承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总体工作包括：一是整合旅游资源，推进旅游硬件提质工程，完善旅游配套设施，提升旅游综合竞争力；二是推进“双招双引”工作，围绕新兴产业集群，精准开展产业链招商；三是积极服务市、区重点项目，

推动项目加快进度；四是稳妥推进城市更新和城中村改造；五是提升民生服务品质，高质量实施民生微实项目；六是推动绿美葵涌生态建设。

2.重点工作任务

（1）推动土洋社区入选广东省第四批文化和旅游特色村，依托广东省临委旧址、东纵司令部旧址红色资源优势打造红色文旅示范点，推进土洋美丽乡村建设试点，同步建设官湖秘野礁石海景酒店、溪涌山海间隐奢海景精品度假村等高端民宿项目，落地“亲亲海世界·官湖”旅游项目，推动沙鱼涌滨海旅游娱乐用海项目获批并完善滨海旅游配套设施，持续挖潜旅游发展动能。

（2）全年推动 22 家企业落户，消化产业空间近 5 万平方米，完成 6 个 KPI 招商引资项目（认缴注册资本 3.27 亿元），主办“山海葵涌健康未来”专题招商推介会签约投资额 4.5 亿元。

（3）保障轨道 32 号线、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大鹏段）、外环高速三期（坑梓至大鹏段）等重大项目征拆任务，移交土地约 68.7 公顷，推动德华花园改造工程等 2 个项目通过发债建设。

（4）推动新村岭等 6 个城市更新项目累计签约 17 栋约 6900 平方米，推进三溪、高源社区统建楼项目办理用地手续，加快葵新社区统建楼项目建设，梳理盘活集体低效物业 5.38 万平方米，提升空间利用效率。

（5）实施民生微实事“5678”工作法，完成 190 个项目

的立项，完成新区首单全屋住宅装修补贴发放刺激家装消费，新增金葵二期旁、陶柏莉二期旁临时停车场 650 个停车位，推动葵涌社工站完成省级标杆站验收、便民服务中心获“广东省巾帼文明岗”称号，成功申报实测经络针灸疗法为龙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6）大力实施“百千万工程”项目，示范打造 2 个绿美社区，打造坝光海月创意营地一体化项目。

（三）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葵涌办事处根据预算编制的有关原则和要求，结合办事处的主要职能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预算与部门履职紧密联系、与新区财政部门对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相符合。同时，葵涌办事处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 号）规定，按要求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了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葵涌办事处职责，按照新区管理委员会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葵涌办事处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年初预算安排 69,21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15.61 万元，占比 25.6%；项目支出 51,502.78 万元，占比 74.4%，充分保障单位履职经费。预算编制遵循轻重缓急原则，重点工作重点保障，合理分配预算资金；把握资金编制细化程度，控制预决算偏差度；确保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等。

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经批准，葵涌办事处整体支出预算总额调整为 96,157.25 万元。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编制和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部门发展规划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一上”申报数 79,718.03 万元，“一下”核定数 69,218.39 万元，财政核减率=“一下”核定数与“一上”申报数的差额/“一上”申报数= $(79,718.03 - 69,218.39) / 79,718.03 = 13.2\%$ ，财政核减率低于 15%，“一上”阶段预算编制准确合理，通过财政部门审核。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二级项目调整调剂项目占比 59.6%。2024 年度有 32 个二级项目的累计调剂金额超 40%及以上，项目占比 18.7%。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连续 2 年项目支出进度低于 90%或者绩效较差仍全额安排预算的情况。综上，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基本合理。

（2）预算编制规范性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等要求。新增项目预算编制前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论可以支撑项目申报。综上，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规范。

2.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完整性

葵涌办事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以及新区预算编制要求，将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已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完整。

（2）绩效指标明确性

葵涌办事处全面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部署，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监督的全过程。2024年度葵涌办事处已按照新区财政部门要求填报绩效目标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中绩效指标包括基本支出等相关内容，所设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且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绩效目标将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了充分、恰当的描述，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定性指标未超过整个部门绩效目标占比的15%，指标值的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综上，葵涌办事处设置的绩效指标明确。

（3）绩效目标合理性

葵涌办事处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相匹配，设置的绩效指标能反映 80%以上的资金量；项目绩效指标值实际完成值未超出年度目标值 50%。

（四）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预算资金支出严格按照新区财政部门相关工作要求执行，资金支出合法合规，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在职人员无超编情况。执行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预算资金总额为 96,157.25 万元，实际支出 77,936.23 万元，执行率为 81.1%，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1,254.03 万元。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葵涌办事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市 2023—2024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政府采购指标金额 12,120.6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金额为 8,973.2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支出 936.47 万元、工程采购支出 0 万元、服务采购支出 8,036.78 万元；部门采购管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规章制度及内部管理

要求实施政府采购，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促进廉政建设，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和落实情况良好。政府采购执行率 74%，实际采购金额未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和落实到位。

（4）财务合规性

一是葵涌办事处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调整、调剂资金累计为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38.9%，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10%以上；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四是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或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所有支出符合制度规定。综上，葵涌办事处的财务合规。

（5）预决算信息公开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已按照新区财政部门规定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平台进行公开；2023 年度部门决算已按照新区财政部门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在“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平台进行公开；2024 年度部门决算根据上级下达公开文件后再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表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类型	公开内容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2024 年度预	2024 年度预算信息	2024-3-7	https://www.dpxq.gov.cn/dpkcbssc

算			/gkmlpt/content/11/11177/post_11177647.html#19056
2023 年度决算	2023 年度决算信息	2024-10-8	https://www.dpxq.gov.cn/dpkcbssc/gkmlpt/content/11/11582/post_11582642.html#19056

2.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葵涌办事处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新区财政部门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提交。年中，葵涌办事处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批程序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葵涌办事处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且单独或在合同中约定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综上，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2）项目监管

葵涌办事处项目管理严格按照中央、省、市、新区有关规定制度执行，项目的申报、批复、预算调整、变更等程序均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关手续。葵涌办事处已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主管部门已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整改。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共计 171 个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三本预算，并将 171 个项目全部纳入绩效自评管理，实现绩效自评全覆盖。

葵涌办事处按规定对单项 2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评价、督促整改。

3.资产管理

（1）固定资产账实相符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资产使用严格按照《深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深财资〔2023〕42 号）、《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财务管理规定》《葵涌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在资产日常管理工作中坚持“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原则，构建权责明晰的管理体系。针对资产购置、验收、入库、领用、退库及变更等全流程管理环节，严格执行审批制度，确保各环节规范有序，同步做好资产入账登记，从源头夯实管理基础。同时，不定期组织开展资产清查专项工作，强化部门协同机制，要求各业务部门主动参与、密切配合，通过实地盘点与账务核对相结合的方式，有效保障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切实提升资产管理精细化水平。

（2）资产管理安全性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资产安全运行、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在取得资产处置批复后，30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完成后续的资产处理工作并取得有效

凭证；在取得处置结果的有效凭证后，10个工作日内凭资产处置批复文件和有效凭证进行入账、调账、核销等账务处理，及时办理产权变动手续；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年度内及时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3）固定资产利用率

葵涌办事处 2024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总和 26,135.45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23,525.9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0%，固定资产利用效率有待提高。

4. 人员管理

（1）在职人员控制率

葵涌办事处行政编制总数 131 人，实有在编人数 120 人；事业编制总数 87 人，实有在编人数 78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90.8%，葵涌办事处严格控制在职人员，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2）编外人员控制率

2024 年度末，葵涌办事处实际在编人员 198 人，其他人员 761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79.4%。葵涌办事处因工作需要需使用编外人员，且因编制人数较少无法完成办事处各项工作。

5. 制度管理

为加强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葵涌办事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

控制等制度，管理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同时部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主要履职工作目标：

1.宣传和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党委和政府的决议、决定、命令、指示，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完善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教育培训，加强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

3.统筹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及人民武装等组织，支持和保证街道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

4.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统一战线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社区法治建设，做好法律法规、社会公德等宣传，凝聚共识和力量，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密切联系群众，建立健全群众工作机制，认真落实街道领导干部直接服务联系群众等制度。以群众利益和需求为导向，加强民生保障，优化社区公共服务体系。

6.做好公共服务、综合治理、应急管理、城市建设、经

济服务、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7.办好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年组织开展“第一议题”学习67次。深化“五学”模式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成立坝光片区大党委，新建4个特色景区党群服务阵地示范点，土洋社区获评深圳市先进基层党组织。选优配强10名攻坚先锋直插重点项目发展攻坚一线。

2.经济发展稳步前进。全年经济平稳发展，全年GDP总值140.48亿元，同比增速2.3%；工业增加值53.08亿元，增长11.8%；社消零20.07亿元，增速18.3%。高效完成年度招商任务，推动落户企业22家，消化产业空间近5万平方米。完成KPI招商引资项目6个、完成认缴注册资本3.27亿元。共升规纳统企业31家，形成经济增量8.5亿元。主办“山海葵涌健康未来”专题招商推介会，签约投资额4.5亿元。194家经济调度企业实现挂点走访全覆盖，挖潜调增产值营收27亿元。梳理盘活集体低效物业5.38万平方米。

3.文旅发展基石持续夯实。投资1.34亿元全力推动20个重点项目建设。新村岭等6个城市更新项目累计签约17栋约6900平方米。德华花园改造工程等2个项目成功通过发债建设。完成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三期（坑梓至大鹏段）、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大鹏段）、轨道32号线3个重大项目

征地任务，成功移交土地约 68.7 公顷。大力推进“百千万工程”项目，示范打造 2 个绿美社区。打造官湖秘野礁石海景酒店、溪涌山海间隐奢海景精品度假村特色民宿，高端民宿向新发展。推动“亲亲海世界·官湖”项目落地，旅游发展动能不断挖潜。发挥广东省临委旧址、东纵司令部旧址红色资源优势，切实抓好土洋美丽乡村建设试点。

4. 公共服务更加精准。全市首创民生微实事“5678”工作法，累计投入 1784 万余元立项实施项目 190 个。葵涌社工站顺利完成省级标杆社工站建设验收工作。深耕“零跑动”服务，便民服务中心荣获“广东省巾帼文明岗”称号。完成新区首单全屋住宅装修补贴发放工作，刺激家装消费市场持续升温。统建楼项目持续推进，三溪、高源合建项目正在办理用地手续，葵新项目正有序建设。完成金葵二期旁、陶柏莉二期旁临时停车场建设，新增停车位 650 个。打造坝光海月创意营地一体化项目。新区首例成功申报的旅游娱乐用海海域使用权—沙鱼涌滨海项目获批。实测经络针灸疗法成功申报龙岗区第九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5. 社会大局平安稳定。安全形势稳中有进，五项指标保持“零”记录：较大以上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事件“零发生”；危化、工贸领域连续 7 年保持“零事故”；交通领域连续 3 年保持“零亡人”；消防领域保持“零亡人”；森林火情“零发生”。推进民意速办，全年按时办结工单 5100 余宗。街区治理效能全面提升，获评全市“十佳”网格员和楼栋长。葵新社区入选全国“八五”普法中期通报表扬单位，是广东省

唯一入选的基层社区。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葵涌办事处预算使用的经济性主要从“三公”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来体现。根据2024年度决算报表，葵涌办事处“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525.58万元，实际支出512.1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7.4%；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为2,551.6万元，实际支出2,170.1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85.1%。葵涌办事处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在节约和降低行政成本的情况下，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

2.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葵涌办事处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计算，2024年度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的执行率分别为138.5%、122.8%、101.3%和82.1%，全年平均执行率为111.2%。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基本匹配，预算执行及时、均衡。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2 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时间	当季总指标	支出数	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执行率
第一季度	69,272.61	23,988.91	34.6%	25%	138.5%
第二季度	71,853.03	44,129.85	61.4%	50%	122.8%
第三季度	78,017.00	59,242.12	75.9%	75%	101.3%

第四季度	94,900.36	77,933.36	82.1%	100%	82.1%
全年平均执行率					111.2%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葵涌办事处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重点工作任务均按时保质完成，基本实现 2024 年度部门整体履职目标。

（3）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共 171 个二级项目（不含预算准备金），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的项目共 107 个，完成及时率 =（完成实际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171-107）/171 ×100%=37.4%。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项目执行在进度把控与预算落实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

3.效果性

（1）经济效益

一是经济发展质效双升，产业动能持续增强。葵涌办事处坚持把稳增长作为首要任务，全年经济发展稳步前进，预计全年 GDP 达 140.48 亿元，同比增长 2.3%；工业增加值 53.08 亿元，同比增长 11.8%；社消零 20.07 亿元，增速 18.3%。

二是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全年落户企业 22 家，完成 KPI 招商引资项目 6 个，认缴注册资本 3.27 亿元；31 家企业升规纳统形成经济增量 8.5 亿元；成功举办“山海葵涌健康未来”招商推介会，签约投资额 4.5 亿元；194 家重点企业实现挂点走访全覆盖，挖潜调增产值营收 27 亿元，产业发展后劲十足。

三是资源盘活成效明显。梳理盘活集体低效物业 5.38 万平方米，高源夜市跻身“深圳十大夜市”，官湖海洋贸易产业园（二期）扩能完成，特色经济亮点纷呈。

（2）社会效益

一是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葵涌办事处始终把党的建设作为根本保障，全年组织“第一议题”学习 67 次，深化“五学”模式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获市委督导组肯定，5 篇党政信息被国家及省级层面采用、31 篇获市领导批示，党建引领作用充分彰显。基层治理效能提升，成立坝光片区大党委，新建 4 个特色景区党群服务阵地，土洋社区获评“深圳市先进基层党组织”，葵新社区入选全国“八五”普法中期通报表扬单位（全省唯一基层社区），“民意速办”工作全市唯一未扣分、获市委组织部专题调研推广，新区唯一市“十佳”网格员和楼栋长花落葵涌，基层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安全底线牢牢守住，实现较大以上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事件等“五项零纪录”，妥善处置深惠城际建设纠纷、学位信访等重点事项，行政诉讼案件胜诉率 100%，法援案例入选“广东省法律援助典型案例”，社会平安稳定局面持续巩固。

二是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公共服务精准提质。葵涌办事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市首创民生微实事“5678”工作法，投入 1784 万元实施项目 190 个，葵涌社工站完成省级标杆社工站验收，便民服务中心获评“广东省巾帼文明岗”，民生服务品牌效应凸显。基础设施加快完善，

完成金葵二期旁等临时停车场建设，新增停车位 650 个，坝光海月创意营地位列全市露营野餐热门榜第 2 名，沙鱼涌滨海项目获批新区首例旅游娱乐用海海域使用权，实测经络针灸疗法入选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群众获得感持续提升。城市更新有序推进，新村岭等 6 个城市更新项目累计签约 17 栋约 6900 平方米，德华花园改造工程等 2 个项目通过发债建设，三溪、高源合建统建楼加快前期工作，城区品质持续提升。

（3）生态效益

一是文旅与城乡环境优化。葵涌办事处依托山海资源禀赋，投资 1.34 亿元推进 20 个文旅及城市建设项目，土洋社区入选省第四批文化和旅游特色村，官湖秘野礁石、溪涌山海间等高端民宿集群加速形成，“亲亲海世界·官湖”项目落地实施，红色文旅与滨海旅游融合发展态势良好。

二是重大基础设施生态协同。葵涌办事处重大交通设施征拆高效完成，轨道 32 号线、深惠城际大鹏支线等 3 个项目移交土地约 68.7 公顷，外环高速三期（坑梓至大鹏段）建设稳步推进，为新区交通网络骨架构建提供有力支撑。“百千万工程”扎实推进，示范打造 2 个绿美社区，生态环境与人文景观深度融合，宜居宜业宜游城区魅力初显。

4.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公平性主要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情况等方面反映。2024 年度，通过已建立的群众意见反映

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记录辖区群众的各项咨询投诉意见，做好回复和答疑工作，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葵涌办事处业务工作及项目开展的公平性良好，各相关方对各项工作的满意度较高，整体履职公平性良好。

（2）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群众满意度方面，社会群众、单位工作人员、领取补贴人员和项目受益人员对葵涌办事处的实际满意度均达到 90%以上，居民群众对葵涌办事处服务总体满意度较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文件，葵涌办事处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与做法如下：

一是 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各部门在预算编制中做到结合部门主要履职目标，依据文件要求，细化测算标准，预算项目的执行做到按计划支出，跟进序时进度，预算项目实施规范合理，项目完成接受审计监督，反馈结果及时整改，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有机结合。

二是加强全过程管理，开展年中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精神，有效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监

控结果应用，葵涌办事处认真组织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监控工作，并针对绩效运行监控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提出整改措施。

三是依法依规做好绩效管理的公开工作。葵涌办事处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做到执行公开透明，预算支出监督有力，配合上级要求进一步加大对部门整体绩效工作的监督力度，按时向社会公开预决算，保障公民知情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2024 年度二级项目共 171 个，年中调整调剂项目 102 个，调整调剂项目占比 59.6%。共 32 个二级项目的累计调剂金额超 40%及以上，占比 18.7%。全年预算调剂项目较多，部分项目累计调剂金额较大。

（2）政府采购执行率 74%，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

（3）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38.9%，调整、调剂资金累计超过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10%。

（4）编外人员控制有待加强。葵涌办事处年末实有在编人员 198 人，年末其他人员 761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79.4%。比率超 10%。

（5）“三公”经费控制有待提升。2024 年度葵涌办事处“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525.58 万元，实际支出 512.1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7.4%。“三公”经费控制率

在 90%至 100%的区间。

（6）2024 年度第四季度预算支出进度为 82.1%，第四季度预算支出进度未达序时进度。

（7）2024 年度共 107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90%，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高。

2.改进措施

（1）一是葵涌办事处在编制预算时，在“一上”“二上”阶段参考上年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实施情况进行测算，同时考虑项目实施各项影响因素，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二是谨慎调整项目预算，二级项目调整前先经过办事处层面审批同意后上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审核，待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审核完成后方可进行二级项目间的预算调整。加强三级子项间的预算调剂管理，严禁随意调剂三级子项间的金额，确需调整需报批同意后进行调整调剂。

（2）葵涌办事处加强部门间协调，强化与财务、需求部门等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作，确保采购需求明确、预算合理、执行顺畅；提升采购人员素质，对采购人员开展定期的业务培训，提高其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意识和专业技能水平。

（3）葵涌办事处在后续部门运转过程中，在遇到需调整预算时，谨慎调整项目预算，提高预算调整的科学性、合理性，综合考虑各项影响因素，提升资金支出计划与项目实施计划的匹配度，减少实施过程中预算调整的频次、数额。

（4）因葵涌办事处在编人员较少，在编人员无法保障

机构正常运转，为保障各项业务正常开展聘用编外人员开展各项工作，后续将做好人员配置，保证在编人员数量，控制编外人员数量。加强内部培训与提升，定期开展针对编外人员的内部培训，提升其业务能力、职业素养和团队协作能力，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

（5）根据市财政、新区财政部门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预算编制源头管理和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强化“三公”经费执行监控，严格审核具体支出事项和内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提高经费使用效率。

（6）科学编制年度预算计划，在预算编制“一上”“二上”环节提高预算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加强财政资金的运行管理，优化预算绩效考核、考评机制，强化预算执行分析，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优化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处理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预警信息，每月、每季度进行支付进度通报，督促加快项目支付进度以保证整体进度能达到序时进度，不断提高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7）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事前审批、事中管理和事后监督工作，不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推动预算执行按照资金计划有序进行。二是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按照新区财政部门要求开展两次绩效监控，对执行较差的项目及时采取纠偏调整或收回财政资金以保证项目定期定量完成，提高预算执行进度。三是定期召开项目预算执行沟通会议，加强财管部门与业务部门的沟通，为业务部门提供财务支持和建议。

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督促执行进度落后的部门、重点项目加快资金支付，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分类建立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突出结果导向，重点评估实际成效。

二是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同时，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是压实责任，加强监督监管。要求项目实施部门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倒排工期，列出时间表，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使项目尽早建成投入使用；项目主管部门要加强监督监管，建立项目建设进度台账，定期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定期督查项目建设进度，对确因客观原因无法按期动工的项目资金，及时申请退回同级财政部门，以防范、减少资金管理风险。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葵涌办事处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评价，经研究分析，自评得分为 90.81 分。